

证券代码：300136

证券简称：信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5-037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2015年3月2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议案中对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方法进行了规定。从定价基准日至本次股票发行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详见《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5月22日召开的2015年第24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并于2015年7月1日，获得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5]1416号《关于核准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亚力盛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

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该预案，公司以总股本272,259,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5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按照本公司2015年5月27日公告的《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详见公告编号临 2015-033），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6

月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6月3日。截至目前，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

综合上述情况，公司对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以下调整。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2月11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19.15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公司实施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价格调整为9.55元/股。

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股利）/（1+每股转增股本数量）=（19.15元/股-0.05元/股）/（1+1）=9.55元/股。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锁价发行，即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一致，为9.55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价格由19.15元/股调整为9.55元/股后，本次交易向亚力盛投资和德威首创发行股票数量调整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调整前拟向其发行股份数 （股）	调整后拟向其发行股份数 （股）
1	亚力盛投资	19,582,245	39,267,015
2	德威首创	1,305,483	2,617,801
	合计	20,887,728	41,884,816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数量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价格由19.15元/股调整为9.55元/股后，本次交易向深创投和红土创新基金发行股票数量调整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调整前拟向其发行股份数	调整后拟向其发行股份数
----	------	-------------	-------------

		(股)	(股)
1	深创投	1,566,580	3,141,361
2	红土创新基金	3,133,158	6,282,722
	合计	4,699,738	9,424,083

修订后的报告书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修改内容，在了解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信息时，应以本次披露的报告书全文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